

第一章 棺中搭救小姑娘

杜歡是被重重砸在地上顛醒的，後腦杓劇痛，脖子上也火辣辣的，還被困在一個四面狹窄的盒子裡，頭頂的說話聲隔著一層板壁有點模糊，好像是兩個人在小聲嘀咕。

「我們也沒辦法，但願妳來世投個好胎，爹疼娘愛，父母雙全……」

什麼鬼？她無暇去想自己前一刻還在謝師兄的實驗室裡玩，腳下打滑不小心撞到儀器的按鍵，再醒來就出現在這個黑匣子裡，只想立刻從這憋悶的地方出去。

杜歡敲著板壁，用的力氣還不小，驚擾了正往坑裡填土的兩個人，聽到棺材裡面傳出來的聲音，他們停下了手裡的活兒，驚魂未定的看著對方，大約期望這響動是對方弄出來的。

「怎、怎麼回事？」

杜歡聽不到頭頂的聲音，心中焦急，敲得越發用力，聽在兩人耳中如同冤魂索命。

「詐屍了……救命啊！」

入棺之前他們明明確認過，這人已經沒了氣息，此刻棺材裡卻傳來了響聲，兩人一邊喊著一邊扔下手裡的鐵鍬連滾帶爬往山下跑。

杜歡聽到驚惶遠去的腳步聲，急得越發用力敲頭頂的板壁，不住大喊，「有沒有人？救命啊！」

回應她的是寂然無聲。

時近中秋，天上玉輪高懸，清輝遍灑，夤夜趕路的數騎護衛著一輛馬車路過，恰恰撞上這兩名漢子。

兩人做的原本就是虧心事，沒想到還能遇上人，直嚇得要繞過他們逃走。

打頭的侍衛攔住驚慌的兩人，「怎麼回事？」

下巴長著黑痣的漢子結結巴巴地指著山上，「詐詐……詐屍了！」

他說著拉著同伴就往旁邊林子裡鑽，那裡還拴著兩匹馬，他們手腳發軟，哆哆嗦爬上馬背跑了。

馬車裡有道清冷的聲音響起，「何事？」

一名侍衛趨馬靠近，「稟主子，聽到林內有人呼叫，屬下恐遇上匪類使詐。」

另外一名侍衛持不同意見，「主子，保不齊剛才那兩人幹了什麼虧心事呢。」大半夜慌慌張張，一看就不像好人。

馬車裡的男子道：「去看看。」

此時杜歡感覺後腦杓濕答答的，還疼得厲害，不知過了多久，就在她快要絕望之時，終於聽到一陣由遠而近的腳步聲，好像人還不少。

下一刻，頭頂的板子被人撬開，漆黑的世界裡照進了溫暖的火光，頭頂明月高懸，她幾乎要熱淚盈眶。

足有五六顆腦袋好奇的注視著她，離得最近的一名二十歲左右的年輕人溫聲問她，

「姑娘，妳為何在這裡？」

杜歡茫然回望，她也想知道啊！

那人見她不說話，為謹慎起見，還特意伸手探她鼻息，感覺到溫熱的氣息，總算鬆了一口氣，「活的。」

棺材裡的小姑娘大約十四五歲，穿著農家尋常的粗布裙子，面無血色，脖子一側有道觸目驚心的紅痕，年紀幼小五官精緻，是個少見的美人胚子。

在場皆是青壯兒郎，見到妙齡女子本能的忍不住多瞧兩眼，尤其這可憐的少女剛從鬼門關上打了個轉回來，心中不由都升起憐惜之意，下意識去瞧領頭的侍衛長符炎。

符炎下令，「拉上來吧。」

杜歡握住了少年伸出的手，目光不由定住了，確切的說是被少年握在手心那細瘦雪白的手腕驚到了——

見鬼，這不是她的手！

她已經無暇思考自己換了個殼子的問題，因為小心扶著她的兩名年輕男子都是長髮古裝，指望她一個理科生熟知各朝代服飾太難，她所能做的唯有閉緊嘴巴免得露餡，等雙腳落到坑外，她回身再看方才存身之處，頓時後怕不已。

那哪裡是什麼黑匣子，分明是具做工粗糙的薄棺，用幾塊板子釘起來，連個清漆都沒刷，裸露著木頭結節，也虧得粗製濫造，邊角旮旯封得並不嚴實，才沒讓她在裡面窒息而死。

杜歡低頭注視這副陌生的手還有身體，飛速思考自己的處境，誠然這具身體不是自己的，不過可以想像原主是個倒楣蛋，才會被人活埋棺中。

「多謝諸位救命之恩。」

「先帶到山下讓主子決斷吧。」符炎靠得近了，嗅到小姑娘身上淡淡的血腥味，遲疑道：「姑娘可是哪裡受傷了？」

杜歡摸摸後腦杓，果不其然摸到一手的血，細細的眉毛皺了起來，「頭好疼。」有人舉了火把過來，符炎不顧男女大防撥開她的頭髮，發現她腦袋後面被砸了個洞，還在流血，無怪乎她面無血色，搖搖欲墜，想要讓她自己走下去難度太大。

「得罪了。」符炎彎腰小心抱起她，目視前方，儘量讓自己態度坦然，「山下有藥，只能下去再包紮了。」

幾人到得山下，空地上正燃著火堆，有人燒水起鍋，有人牽馬去飲水吃草，面向火堆坐著一名少年，肩背不似成年人般寬廣厚實，卻也是身姿如松，不容亵瀆。符炎抱著杜歡下山，遠遠見到火堆旁坐著的紅衣少年，向她介紹，「這是我家大公子。」

杜歡毫無準備之下來到此地，哪怕她向來是個隨遇而安的人，心裡也要慌張起來，只是後腦杓疼得她眼前都有了重影，看起來倒好像驚嚇過度以致寡言。

符炎將她放在少年對面，她抬頭與這位大公子打了個照面，愣了一下。

少年十六七歲的模樣，紅衣烈烈，眉目激灑，還有種逼人的貴氣，讓人對著他便不由自主屏氣凝神，總覺得聲音大點都是對他的冒犯。

「多謝諸位救命之恩。」杜歡試圖從暈暈乎乎的腦袋裡翻檢出古代禮儀，結果眼前一黑，徹底暈了過去。

那眉目清冷的少年低頭注視著腳下的小丫頭，一臉詫異，「膽子這麼小？」居然被他給嚇暈了？

「主子，這位姑娘腦袋後面有傷。」符炎翻開杜歡後腦杓的血洞給他看。少年啊了一聲，「把頭髮剃了再包紮傷口。」

「剃……剃頭髮？」符炎震驚了。

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他簡直不敢想像這可憐的小姑娘醒過來之後會如何傷心痛哭，哀悼自己一頭濃密的秀髮。

少年對他的執行能力似乎很是不滿，「符炎，我的話不好使嗎？」

「屬下不敢。」符炎硬著心腸，轉頭吩咐下屬馬泰，「去找把剃鬚刀來。」

片刻之後，馬泰去而複返，遞上來一把小巧的剃鬚刀，少年接過來，如同離開之時偷偷給異母弟弟的寵物狗剃毛一樣，毫不留情地開始禍害小姑娘一頭秀髮。

符炎偷窺主子微翹的嘴角，懷疑他樂在其中，默默轉頭，不忍直視自家主子的行為。

京中都傳自家主子乃是謫仙人，清冷高潔行事端方，可唯有他們這些貼身侍衛才知道，謫仙人只是主子的外殼而已。

杜歡再睜開眼睛時在一輛疾行的馬車之上，頭髮被剃光，傷口處已經包紮妥當。

對面閉目假寐的紅衣少年謙和有禮，「姑娘醒了？」

她茫然四顧，「這是哪兒？」

外面天色發白，也不知道已經走了多久，她連當初醒過來的地方在哪都不知道，不過對她來說也沒什麼分別，都是異世。

少年撩起車簾掃了一眼窗外，「不知道。對了，沒經過姑娘的同意，符炎剃了姑娘的頭髮。」他已經備好了手絹，隨時支援情緒崩潰的小姑娘。

正輪班暫充車夫的符炎聽得真真切切，恨不得扭頭掀起車簾對著自家主子喊一嗓子：不是我！我沒有！

杜歡摸摸包紮嚴實的後腦杓以及光溜溜的頭頂，誠心誠意誇讚了一句，「他剃頭的手藝真不賴。」

對面坐著的少年似乎呆了一下，眉目有瞬間的錯愕。

符炎也頓住，接著鞭子甩得特別歡快。

杜歡中二時期常跟她爸對著幹，也曾剃過光頭，不只驚詫了半條街的大人小孩，連學校老師見到她也頭疼不已。

猶記得當時班導看著她一個小姑娘頂著光亮的腦袋踏進教室，一臉牙疼的問：「妳頭髮怎麼了？」

杜歡摸摸光頭，一點也不心虛的說：「老杜剃的。」

老杜作為學校的副校長，在第一段婚姻裡出軌鬧離婚引得輿論沸沸揚揚，而身為醫生的妻子心神恍惚之下不慎被來醫院鬧事的患者砍死，妻子剛下葬就再婚擁有了嬌妻幼子，只差沒讓嬌妻幼子出現在亡妻的葬禮上。

拖油瓶杜歡在新家理所當然的不受歡迎，她本來應該戰戰兢兢討好親爹後媽跟弟弟，以期獲得更好的物質生活跟精神待遇，可是杜歡當時正處於青春期，被殘酷的現實一錘子砸碎了曾經的幸福生活，痛苦萬分之下她尋到了新的人生目標——以給老杜及後媽找碴為樂。

那段時間她沒少做些中二的事情，剃光頭就是其中之一。

班導對副校長的家事早有耳聞，只能揮揮手讓她回座位，「等我下課跟副校長好好談談。」

搞了一輩子教育的副校長擺不平家裡的刺頭女兒，早已經不是本校新聞。

杜歡原本成績優秀，面對親爹背叛家庭跟親媽被刺死的雙重打擊，成績一落千丈，從年級前三一路跌下來，這讓班導很替她惋惜，並且想要不遺餘力的拯救這個少女。

多年以後，杜歡在另一個世界重新回想起自己中二時期的種種舉動，摸著腦袋笑意盎然，「還要多謝符炎，剃了頭髮有利於傷口恢復，還挺涼快。」

少年再次傻眼。

杜歡好像一點也沒看出來少年的錯愕，笑嘻嘻問道：「公子派人救了我，還不知道救命恩人貴姓大名？」

「敝姓朱，名笙歌。」

符炎驚得差點把馬車趕溝裡去——公子您不是姓封名晉嗎？

他豎著耳朵偷聽，幾乎能想像出馬車裡的小姑娘聽到朱笙歌大名驚呼出聲的模樣，沒想到隔了一息，才聽到小姑娘敷衍的寒暄聲，「朱公子，久仰大名，如雷灌耳。」大概是小姑娘敷衍得太過明顯，封晉追問：「不知道姑娘何時聽過朱某大名？」杜歡好像被噎住了，這次隔的時間更久了些才猶疑反問：「難道……是在夢裡？」符炎差點爆笑出聲，小姑娘說的還真沒錯，朱笙歌風流大名在外，不知道是多少未婚女子的春閨夢裡人。

他看不到馬車裡的情形，不知道封晉深深壓制了想要打人的衝動，生硬的轉換了話題，「不知道姑娘貴姓？緣何被人活埋入棺？」

「敝姓杜，單名一歡。」杜歡不知這具身體名姓，心中不無憂愁的想，鬼知道她為何會被活埋，她只能忽然抱住腦袋，面現痛苦地反問：「我為何會被埋入棺中？」

封晉挑眉。

「好痛，頭好痛啊……」

封晉沒想到一問之下反而讓小姑娘痛苦不堪，只見她睜著一雙迷茫的大眼睛，彷彿誤入山中的幼童，到最後甚至扯住了他的袖子乞求道：「公子，你知道我為何會在棺中嗎？求求你告訴我。」

封晉無奈，他要是知道又怎會開口問她？他是不是撿了個麻煩回來？

接連數日，封晉不止一次嘗試問杜歡的來歷，每次都被她抱著腦袋痛苦的模樣勸

退，還要反過來勸導對方想不起來便算了，說不定等腦袋上的傷口癒合之後就能恢復正常。

杜歡格外真誠的看著對方，幾乎淚盈於睫，「給公子添麻煩了，實在對不住，等我想起家裡的事情，一定讓家人重謝公子。」

開空頭支票杜歡可是拿手得很。

「這個……也不必如此客氣。」封晉心道，正常人家的姑娘怎會大半夜被活埋，身上還帶著傷口？

他如今事忙，路過的時候順便救了她一把已屬不易，看這姑娘的年紀與穿著不像是有錢人家的女兒，重謝基本無從談起。

杜歡扯著封晉的衣袖不放，哪怕已經借對方盤問的機會近距離欣賞美男數日，也還是對盛世美顏毫無招架之力，內心感歎：嘖嘖，瞧瞧這濃密的睫毛，陰影投下來，倒好像天生自帶眼線一般。

封晉感受到了她灼熱的目光，以拳抵唇咳嗽兩聲，「杜姑娘可想而知以後怎麼辦？」

杜歡立刻淚眼汪汪，弱小孤單又無助，「朱公子，我也不知道該怎麼辦，您能幫我拿個主意嗎？」

她的眼淚說來就來，以前常用這招在公共場合拿捏老杜跟他的嬌妻，特別是當著老杜一眾同事的面兒扮演一個親爹出軌後媽虐待的少女，以她小時候在長輩面前乖巧可愛的印象打底，效果別提多好了。

連學校的老校長都語重心長的叮囑老杜，「歡歡是個沒娘的孩子，又正值青春期，你要對孩子多點耐心。」

他雖然不好指責副校長的私生活太過混亂，卻以關心優秀學生的角度敲打老杜，「她以前成績多好啊，你看看她現在的成績一路往下掉，多可惜。」

果然嫋熟的演技博得了封晉同情的目光，話說出來卻不是那一回事，「若是實在沒地方去，不如……找個地方賣了，杜姑娘意下如何？」

杜歡眼淚斷流，表情僵硬「原來……公子是做人口買賣的啊？」

難道這就是傳說中的衣冠禽獸？不知道現在逃跑還來不來得及？

此刻暮色四合，眾人露宿郊外休整，侍衛們已經拾柴燃起了火堆，有去打水的，還有鑽入林中打獵的。她與俊美的少年並肩坐在火堆旁邊，符炎在對面架鍋，準備等同伴帶了野味回來煮肉湯，抬頭偷瞧了一眼自家主子，又默默低下了頭。

封晉一句調侃出口，還當自己演砸了，卻發現她毫無所覺，不禁唇角微勾。

外間傳聞朱笙歌最是憐惜美人，小姑娘雖然出身鄉野，但著實生了一副好相貌，以朱笙歌的性格哪捨得發賣美人兒？

果然這丫頭對朱笙歌之名如雷灌耳全是胡扯，不知是哪個山野旮旯裡出來的野花，她的遭遇也許都是長得太招人惹來的禍事。

相處數日，封晉再三以言語試探，發現杜歡對外邊之事一無所知，很像是閉塞的鄉下丫頭，正好此地離舒州不遠，心中主意既定，他開口道：「既然杜姑娘不願意被賣，我又確實救了妳，若姑娘能幫我一點小忙，在下可保姑娘衣食無憂享盡榮華，如何？」

杜歡還從來沒見過這麼直白挾恩圖報的，從這點來看，朱大公子倒也算是個不折不扣的商人，從不肯做賠本的買賣。

謹慎起見，她沒有一口答應，「不知道我能為公子做些什麼？」

「在下欲前往郭公山談點生意，身邊缺個女伴，不知道杜姑娘願不願意陪同在下前往？」

杜歡眨巴眨巴眼睛，沒明白。

符炎卻聽明白了，暗暗心驚。

舒州匪患惹得城內官員坐臥不寧，地方官員數次帶兵前往征討皆是無功而返，封晉得今上的旨意前去剿匪，出發之時就做了安排，準備深入虎穴，如此危險的情況卻還要捎上杜歡，他當然震驚了。

不過他很快就明白過來，朱笙歌大名在外，聽說這位朱大公子尤愛美人，無論去哪談生意身邊都有佳人相伴，還聽說他的女伴各種身分都有，原本準備事到臨頭隨機應變，沒想到天上掉下來……不是，地裡挖出來個小美人兒，這不就是現成的女伴嗎？

杜歡顯然也不傻，張口便問：「通常公子的女伴都做些什麼？」

封晉撒起謊來面不改色，「也沒什麼，就是陪在不公子身邊吃喝玩樂。」

被活埋在棺中挖出來還能不哭不鬧的小丫頭，想來見到殺人也不至於被嚇到吧？

杜歡不信，「真有這麼好的事兒？」

聽起來好像是直銷組織糊弄人入坑的伎倆，她審視的盯著封晉。

封晉心理素質良好，在她的瞪視之下連眼睛都不帶眨的，甚至大言不慚地道：「也算你運氣好，遇上了我。」

符炎不敢苟同，杜歡被救的確算是運氣不錯，可她若是跟著封晉前往舒州的郭公山，還真算不上好運氣，搞不好小命難保。

封晉乃是今上封益的元配冷皇后所生的嫡長子，但冷皇后早逝，封益續娶繼妻張氏，正是太祖皇帝手下悍將張承徽的女兒，生下次子封堯及女兒封月。

彼時太祖皇帝還是一方豪強，有問鼎之心，正在四處籠絡人心，封益前有英武出眾戰功卓絕的兄長，後有精明能幹的岳父扶持，就算是做個富貴閒人也能一輩子享盡榮華。

哪知道數年之間命運傾覆，太祖皇帝的長子陣亡，長媳長孫也在戰亂之中不知所蹤，封益的地位頓時水漲船高，被推到了臺前。

太祖皇帝登臨大寶，封益作為太子，膝下二子尚幼，繼承人的擇定還可以拖一拖，可是等他繼位之後，太子人選就迫在眉睫，成了再也逃避不了的問題。

若放在尋常家庭，至多為著財產生點波瀾，待到父母過世兄弟分家便兩相稱意，兄弟之間還能以尋常親戚走動，偏偏在帝王之家，繼承人的擇定從來都是你死我活的鬥爭。

封晉如今在宮裡地位尷尬，正好舒州大亂，聽說有不少青壯在郭公山落草為寇，官府數次清剿失敗之後向朝廷求援，這原是樞倒楣差使，被張皇后以歷練為名吹了幾句枕頭風，封益便下旨令他帶兵出征剿匪。

張皇后親爹張承徽如今掌著京郊駐軍，前往舒州剿匪的大軍由他調撥，封晉依例去軍營點兵，見到張大將軍替他準備的人馬，心中只有一個念頭：別人的後媽虐待繼子至多挨打受氣剋扣衣食，我後娘一心想讓我死！

縱然他從來沒有帶過兵，可也能看得出來張大將軍的良苦用心，恐怕根本就不想自己活著從舒州回來。

舒州匪患猖獗，封晉帶著一隊老弱殘兵前去清剿，兵敗命喪後他再站出來收拾爛攤子，還能為封堯拉些政治資本。

張家打什麼主意，封晉心裡門兒清，出京後他便與此次隨軍的副參軍秦佐商議，兵分兩路，大軍走官道前往舒州，馬車裡坐著他的替身，而他則扮作朱笙歌前往郭公山。

秦佐性格耿直，早年看不慣張承徽的兒子張五郎在營中欺壓新丁，與之發生衝突，當著營中將士的面，張承徽不輕不重的訓斥了兒子，還對秦佐予以嘉獎，但事後卻再不重用他。

張承徽是正兒八經的國丈，心眼明亮的都看出來秦佐的仕途是到頭了，沒被降職那是張大將軍仁慈，於是封晉此行剿匪，他便被丟過來擔任副手，等於讓他陪著封晉去送死。

第二章 賢臣擇主系統

杜歡還不知道自己面臨的危機，到了下一個城鎮，封晉特意停留兩日，替她置辦了幾身行頭。

她腦袋光亮，不能再做文章，於是封晉便把心思全花到了她的身上，高價召了本地有名的裁縫替她裁制新衣鞋襪。

杜歡第一次當著朱公子的面試穿新衣，表情一言難盡，試問誰人見過粉色的僧衣？雖然款式寬鬆保守，外面還罩了一層輕紗，但顏色太過輕浮，杜歡總覺得透著股不正經。

她低頭整理衣帶時，實在憋不住金主的奇葩審美，吐槽道：「朱公子，您是不是……色盲？」

衣料顏色都是公子親自挑選的，符炎當時在屋外當值，等到成品出來也是目瞪口呆。

封晉困惑，「色盲？」

「……就是對顏色識別有障礙。」為了加強可信度，杜歡指著自己身上的新衣，「敢問公子，這是什麼顏色？」

「桃粉色。」

「不瞎啊。」杜歡小聲嘀咕，窺著封晉臉色好像不大愉悅，她再三確認，「公子說給我做的可是僧衣？」

封晉挑眉，「粉色的就不是僧衣了？」

身無分文窮困潦倒的杜歡不得不屈從於現任雇主荷包裡的金錢，毫無節操的拍起了馬屁，「公子品味獨特，也只有粉色才能襯托出我的青春美貌，多謝公子！」

她眼神在裁縫小徒弟抬來的箱籠裡鵝黃、嫩綠、月白等各色僧衣上打了個轉，俐

落的闔上了箱蓋，就怕瞧多了辣眼睛，再說不出違心的話。

封晉見她捧場，難得露出個驕矜的表情，「妳喜歡就好。」

喜歡個鬼喲，這拯救不了的直男審美！

進入舒州境內，到處都是面黃肌瘦的流民，見到他們一行人鮮衣怒馬，絕望而熱烈的眼神都快把車壁洞穿。

杜歡何曾見過這種慘烈的境況，總有種自己若是不小心掉下馬車，肯定轉眼之間就要被啃得骨頭都不剩的感覺。

她下意識靠近封晉，腦內卻忽然響起一道冷冰冰的電子音——

「滴——賢臣擇主系統成功綁定，確認宿主資訊。」

杜歡一愣，什麼鬼？

她眼前是倚窗而坐的貴公子，腦子裡卻不斷響起冰冷的電子音，「宿主信息，姓名杜歡，性別女，年齡……十六？」

電子音竟然卡殼，平板的語氣難得出現波動，似乎是拿捏不准她的年齡，很快跳過年齡的疑惑，嫌棄道：「怎麼是個女的？」

杜歡可不是個好脾氣，尤其吃過重男輕女的苦，當下就在腦內回罵，「女的怎麼了？你是看不起女的？」

系統遲疑了一刻，又恢復了它的冰冷無情，「賢臣擇主系統是針對有輔佐江山之能的人才而生，請宿主不要忽略外部環境，對自己的才能做出不切實際的估算。」

杜歡鼻子都要氣歪了！

她從小到大最聽不得對女孩子的惡意貶低，一開始她把那種說女孩子天生不如男生的人當作智商有問題，只會跟風貶低女人，完全沒有獨立思考的能力。

但讀書的時候她不止一次聽過這樣的話，畢業之後求職也數次受到性別歧視，沒想到穿越碰上個系統居然也看不起女人。

她翻了個白眼，「那你趕緊解除綁定啊，找我一個女人幹麼？」

對面坐著的封晉捕捉到了她的白眼，大為詫異，「姑娘眼睛不舒服？」

杜歡捂臉，「……有點，可能進沙子了。」

系統似乎很是苦惱，語氣也沒之前那麼囂張了，「系統一旦綁定，除非任務達成，否則無法解鎖，賢臣擇主系統 101 號竭誠為您服務。」

還搞強賣強買的？這是什麼垃圾系統！杜歡無語。

系統大概也沒想到自己會淪落到要讓一個十六歲的小姑娘成為賢臣，且還要擇良主而侍，預感到自己前路一片黑暗，就連電子音裡都透著股濃濃的沮喪，「當今天下三分而立，請宿主擇明主輔佐其一統天下，系統載入技能——枯木逢春術。」與此同時，杜歡腦內浮現藍色的光屏，上面幾個顯眼的大字「枯木逢春術初級——絕處逢春」，下面是密密麻麻的心法，竟然還有人體圖。

藍色光屏最下面是灰色的工具列，杜歡點開之後發現裡面有很多醫用工具，從金針到草藥以及西醫器械都有，但都是灰色的，目前還不能用。

她開始對這個垃圾系統有了那麼一點點好感，在亂世之中隨身帶個移動醫院，簡直是給自己的小命上了一道保險。

「看起來還不錯，這些東西什麼時候能用？」

系統大概大受打擊，回答的有些心不在焉，「請宿主先修習枯木逢春術，隨著您的技能點提升，會點亮工具箱裡的工具。」

杜歡露出個大大的笑容，晃得對面坐著的封晉都有些愣神，她卻已經閉上眼睛開始修習枯木逢春術。

金主爸爸是位揮金如土的年輕帥哥，從頭到腳都透著有錢，對她的要求就是吃喝玩樂，她有大把的時間研究枯木逢春術，至於垃圾系統說的什麼擇良主而侍……與她何干？

狗系統雖然重男輕女，功能還是很強大的，杜歡跟著系統的指點修煉功法，短短三天時間就捕捉到了丹田之內蘊含的真氣，且試著運行真氣沿著奇經八脈遊走一圈，雖然過程艱難，但她還是做到了。

她興奮呼喚，「110？110 你在不在？」

系統幽幽出現，「我是 101。」

「哎呀沒區別啦。」杜歡開心地說，「我剛剛找到你說的氣了。」

「滴——枯木逢春術第一層，絕處逢春進度達到百分之十。」

杜歡總覺得被狗系統鄙視了，她盤膝坐好，再次沉入修習之中。「你給我等著！」

在此之前，杜歡對武俠小說的描寫總是嗤之以鼻，懷疑那是作家處境困頓難以突圍，百般無奈之下插上了想像的翅膀，盡情飛翔逃避現實的結果。

假如有人告訴她華夏武術淵遠流長，外家功夫只是皮毛，內家功夫才是筋骨，她肯定會大笑三聲，建議對方移步精神病院做個檢查。

但是狗系統讓她重新認識了神祕的人體，同樣的筋骨皮肉，丹田卻大有不同。

短短數日，杜歡的三觀重組，對現狀接受良好，並且與金主爸爸及其一眾護衛也相處良好。

沒想到就在她堅信很快能達成幸福生活之際，他們一行人遇上打劫，看得出來都是烏合之眾，但由於人數過於龐大，烏泱泱湧上來，全是面黃肌瘦的災民，總感覺要將他們一行人扒皮拆骨吞下肚去。

杜歡隔著車窗嚇個半死，一把扯住金主爸爸的袖子，手抖得跟風中樹葉似的，「公子，怎麼辦怎麼辦？」

封晉鎮定如常，還嫌棄的把她的爪子從自己身上扒拉下來，「坐端正了。」

杜歡才不管什麼男女有別，她只想保住小命，撲過去抱著金主爸爸的胳膊不撒手，

「完了完了完了，這下子要被活撕了……」

封晉就不明白了，「妳不是膽子很大嗎？」被活埋也沒見她害怕。

「那能一樣嗎？」杜歡還在抖，憋死跟被活撕肯定是後者更嚇人。

符炎親自駕著馬車突圍，一手執著韁繩一手提刀，但凡有不長眼的撲過來，都做了他的刀下亡魂。

但是這幫人餓了太久，反正搶也是死，不搶也是死，更多的人參與了這次搶劫，

馬車顛得杜歡五臟都挪位了，吃過的早飯在胃裡發酵奔騰，快要衝喉而出，她攀著車窗向外吐，卻發現有人不怕死的追著車輪扔石塊，兩名護衛揮刀驅逐但無濟於事。

疾行之中的馬車忽然朝著一邊轟然倒了下去，車內兩人滾作一團，封晉立刻將杜歡撲倒在側，腦袋磕在車廂內壁，他捂著腦袋坐了起來，看模樣痛苦至極。

所幸符炎駕車技術過關，很快就勒住了疾行的馬兒，眾侍衛拚死護衛，封晉拖著杜歡棄車換馬，總算突出重圍。

馬車裡有糧食藥品衣物，杜歡坐在金主爸爸懷裡回頭去看，那幫劫匪圍著馬車開始分贓，有搶到衣服的，也有搶到吃食的，但很快就會被同夥圍攻，踩踏事件不斷升級，像一群失去理智的喪屍，只留下了進食的本能。

她對自己到達的世界終於有了清醒的認知，亂世人命如草芥，甚至連草芥都不如，她能夠遇上朱大公子，當真是幸運至極。

一行人走得艱難無比，快到郭公山的時候，封晉卻抱著腦袋從馬上滾了下來，隨行侍衛都被嚇到。

符炎病急亂投醫，居然向杜歡求助。「杜姑娘有沒有學過醫？」

杜歡支支吾吾，「……獸醫算不算？」

她還真沒說謊，自家外公就是鎮子上的赤腳醫生。偏遠鄉鎮的醫生大多兼職獸醫，杜歡小時候放寒暑假回去沒少跟著外公出診，特別是親眼看著外公給牲口接生，或者給豬羊做絕育手術，看得可帶勁了……不過僅限圍觀，從未上手。

「要不……我試試？」

「姑娘住手！」符炎沒辦法違心的把自家公子當牲口一樣交到一個半吊子手裡，特別是杜歡竟然還挽起袖子一副躍躍欲試的樣子，手甚至已經搭在了自家公子身上。

杜歡原本也只是裝腔作勢逗笑而已，但等手搭上封晉的身體，腦子裡立刻便響起系統的聲音——

「恭喜宿主找到試煉身體，請宿主學習金針止痛。」

啥？

杜歡下意識點開了腦內的藍屏，赫然發現工具列下面一排灰色的圖示之內出現了一個亮點，金針居然亮了。

符炎攔在自家主子面前，好像護憲的老母雞，急出了一腦門子汗，「姑娘，妳可不能胡來！」

杜歡遺憾的收回手，「那就讓你家公子疼死好了。」真讓她下手，她也未必敢啊。

眾人一路衝殺至此，護衛們或多或少都受了傷，人困馬乏卻不敢稍懈片刻，就怕再從別的地方殺出一路劫匪。

馬泰捂著胳膊上的傷同符炎商量，「符哥，眼下也沒有別的辦法了，總不能讓公子活活疼死吧？」

符炎憂心忡忡，「公子這病也不是隨便什麼人都能治的，如今遠離京師，張聖手又在宮裡……這不是要了公子的命嗎？」

「眼下也沒別的辦法了，要不……」馬泰繼續勸說。

符炎沒回應，但明顯動搖了。

杜歡將他二人的話盡收耳中，坐離當眾表演十八滾的金主爸爸遠一些，連連擺手，

「別別別！我可不是隨便的人！」

符炎狠狠心做了決定，「姑娘，我家公子可是妳的救命恩人，還供姑娘好吃好喝的養傷，分文未取，方才又護著姑娘安危，姑娘可是那等絕情之人？」

聽起來好有道理，杜歡心裡生出了一丁點愧疚。

「可是……萬一治死了怎麼辦？」

眾護衛面面相覷，難以決斷。

正在為難之際，封晉滾到了杜歡腳邊，緊握住了她的腳踝，力氣之大幾乎要捏碎她的腳腕，從牙縫裡擠出倆字，「救我！」

雖然希望渺茫，可是他也不能就這樣等死。

杜歡猶豫，「我……我連獸醫都不算。」

她越是猶豫，眾人內心裡便愈加寄希望於她，認定了她學過醫術，只是學藝不精不敢下手。

封晉疼得不行，但腦袋仍留有一線清明，他知道自己手底下這幫人殺人是好手，但治病卻是兩眼一抹黑，就死馬當作活馬醫吧，手底下更是用足力氣捏著那細細的腳踝。

杜歡連連慘叫，「我試！我試還不行嗎，你鬆開手啊！」

她剛才偷偷試過了，點擊藍屏之上顯亮的金針，懷裡居然就多了個金針繡囊，趁機掏了出來，手搭在封晉腕上摸著跳動的脈搏，心裡急得不行，暗暗召喚系統。

「110，110 你快出來！」

系統很不情願，「我說過是 101！101！」

杜歡暴躁，「這有什麼好爭論的，我原來的世界 110 就是緊急求護的號碼，在我心裡你就是救苦救難的 110，求求你了，告訴我怎麼金針止痛吧？」

系統情緒不高，大約也是怨自己眼瞎，不知道怎麼綁定了這麼個不靠譜的宿主，先是性別出錯，接著性格也不太好，它用冰冷的電子音指點杜歡試著用自己的真氣在封晉體內走一個小周天。

可憐杜歡的真氣在自己體內也是走得磕磕絆絆，假如能夠內視，她的真氣如今便好比一段細細的絲線而已，剛剛試探著進入封晉體內，便被一股狂暴的巨流捲跑了，當即閉著眼睛「哇」的吐出了一口血。

符炎嚇得幾乎要跳起來，「怎麼樣了？」

杜歡此刻連句話也說不出來，正卯足了畢生之力追尋自己注入金主爸爸體內的真氣，但他體內內息紊亂，那一小股細細的真氣便如泥牛入海，幾乎要被吞噬。

杜歡緊追不放，努力控制著自己的真氣在他體內遊走，她倒是聰明，並沒有逆流而上的打算，而是驅動自己的真氣隨著他體內紊亂的巨流一同前行，艱難的在他體內運轉。

也不知道是什麼原因，這朱大公子體內的亂流到了頭部便胡亂衝撞，好像被什麼

東西給堵住了，她幾乎能感知到他頭部的淤堵。

系統似乎能即時接受到她的感知，立刻指點她，「頭部行針，先刺百會穴，再刺太陽穴……」

杜歡很緊張，「刺太陽穴不會出問題吧？要是刺死了怎麼辦？」

那麼多武俠小說告訴我們，太陽穴是身體要害部位之一，一經擊中，輕則昏厥，重則殞命，狗系統在坑她吧？

「放心，刺死了有我。」系統掛保證。

杜歡咬牙，「然後我被人打死，你就解脫了是吧？」

系統不說話，顯然是默認了。

狗系統！杜歡又罵了一次。

「……緩慢撲針直刺，感受到明顯的阻力，說明已經刺到較厚的顱筋膜，繼續向下刺肌肉較薄，不會有針感，再下向刺又會遇到較為明顯的阻力，為顱肌間腱膜層，此層有顱深神經前支及蝶頸動脈，針感明顯，為第二層針感，向下再刺三毫米左右，阻力又增強，即為骨膜層，為第三層針感。」

很神奇，也許是修習了枯木逢春術，隨著真氣阻力加強，系統的指點讓杜歡彷彿生出了內視的能力，金針所過之處彷彿在封晉的淤堵之處鑿開了一個洞似的，胡亂衝撞的暗流挾裹著她的真氣衝向頭部，而封晉的臉色明顯好了一點，眉目隱有舒展之意。

符炎他們都膽戰心驚的守在封晉旁邊，事後護衛們談起這件事情，不約而同都是一個想法——差點伸手攔住她，概因她實在不像是個會行針的人。

可是神奇的是，隨著她緩慢而笨拙的行針，封晉的痛苦居然減輕了，他緩緩睜開了眼睛，眼神清明，盯著額頭見汗濺角帶血的杜歡，若有所思。

半個時辰之後，行針結束，杜歡面色慘白，朝後一跌毫無形象的躺倒在地，只想閉上眼睛好好睡一場。

系統還在她耳邊聒噪，「系統建議宿主趁此機會瞭解當今天下之勢，結識各路俊傑，以擇明主。」

「你的意思是朱大公子也是俊傑之一？」

系統避重就輕，「這是宿主的任務。」

「我若是不肯完成呢？」

系統涼涼地道：「爆體而亡。」

杜歡掙扎著坐了起來，恨恨問：「時間限制呢？」

系統這次居然換了個諂媚的聲音，「由於本次任務過於艱鉅，時間長度為三到五年。」

死期居然還帶商量的？

「我勸你換個正經聲音。」杜歡閉著眼睛又躺了回去，對系統臨時篡改聲音表示不滿意，「就算明天要死，今天也先讓我休息會。」

頭痛被杜歡緩解之後，一個最明顯的區別便是封晉待她的態度有所轉變。

之前兩人在馬車裡，封晉除了探聽她的來歷，甚少與杜歡閒聊，更多的是抱著書自成一隅，在馬車裡自動劃出兩個空間，額頭好像掛著一塊「請勿打擾」的牌子，有時候遲遲不肯翻頁，杜歡懷疑他並沒看書，只是不想同她說話，神遊在外。

當然她也很忙，忙著修煉枯木逢春術，閉目坐著練功的間隙掃一眼，竟然莫名覺得歲月靜好，只要忽略馬車外殘酷的現實。

這次卻大為不同，兩人同乘一騎，杜歡被封晉攬在懷裡，彼此距離近到呼吸可聞，甚至馬兒行走間她的後背還時不時撞在他的胸膛之上，有點尷尬。

封晉好像絲毫不覺得尷尬，還體貼的問她，「速度會不會太快了？我們要快點趕往郭公山，妳且忍耐。」

杜歡先前還真沒看出來他是這麼體貼的人，暗暗懷疑這是自己行針的副作用，說不定扎壞了救命恩人的腦子，讓他莫名多了幾分親和，竟然還知道設身處地替她著想了。

「還行，您隨意。」她客氣道。

封晉也不知道打著什麼主意，一邊縱馬一邊與她商議，「有件事情我要同姑娘商量一下，我此次前往郭公山是有椿生意要談，但是外間都傳本公子風流倜儻，身邊常年有美女相伴，這次事發突然，也沒帶身邊人出來，就只能委屈姑娘與我假鳳虛凰一回，姑娘可同意？」

杜歡傻眼，說好的只有吃喝玩樂呢？過年出租女友回家，包吃包住還帶付工資呢。不過她是個務實的人，身無分文被人從薄棺裡挖出來，窮到連身上的衣服都是金主爸爸置辦的，只要不是假戲真作，似乎也沒什麼可選擇的餘地。

「假鳳虛凰是沒問題啊，不過各個行業都有自己的行規，比如演戲是不是也要談好價格才能上臺？」

「價格？」封晉愣了一下，低頭注視懷裡一張雪膚花貌的臉，「妳是不是想起了什麼？妳以前是唱曲兒的？」

也不對啊，唱曲兒的能有一手神奇的金針術？

他這頭痛的毛病也不是一日兩日了，京裡的大夫都看遍了，能做到緩解疼痛的只有張聖手一個，隨隨便便撿個人就能金針止痛，簡直是笑話。

「我只是打個比方，比方而已。」杜歡對他的理解能力感到無語，側身抱住了封晉的胳膊，「您的意思我明白，不就是親密一點嗎？但是本姑娘清清白白，要想表現得親密些，咱們得提前談好了，比如抱著胳膊付多少報酬，再比如——」

她側身與封晉對視，暗自感歎這廝睫毛真長，長得是真漂亮，穿上女裝都當得起傾國傾城四個字，要是能多笑笑就好了。

杜歡本來就是側身而坐，她攀著封晉的肩膀懸空了半個身子，湊近他的臉，低頭作勢要在她唇上親一口，「比如這樣，需要付多少報酬？」

「放肆！」封晉現在開始懷疑她的來歷了。

尋常養在深閨的女子絕沒有這麼奔放大膽，雖說連年戰亂，民間禮教崩塌，鄉野女子圍著貴公子的車駕大膽求愛也屬尋常，可鄉野女子又哪裡及得上杜歡的談吐

見識，他有點捉摸不透杜歡的路數。

「公子的倜儻倒是有了，風流呢？」杜歡輕笑，「公子別是假冒別人的名號吧？」她原本是無心之語，但話音落地，封晉卻緊攬住她的腰肢，主動湊近，在她鼻尖上輕啄了一口，在她耳邊笑道：「這不是怕嚇著你嗎？」

「你你你……親一口可是要收錢的！」杜歡說到底就是嘴上功夫厲害，實戰經驗為零，特別是近距離被美色所惑，立刻不爭氣的結巴了。

「金子少不了你的。」緊攬著她的封晉好像突然從中得到了樂趣，還故意緊貼著她，說話的時候嘴唇在她耳尖擦過，語聲親暱至極，「你說的沒錯，假鳳虛凰也不能讓旁人瞧出來。」

符炎與馬泰交換個驚異的眼神，公子轉性子了？

不過兩人很快理解了眼前的一幕，公子長期受頭痛症困擾，除了張聖手幾乎無人可以救治，杜姑娘的醫術雖然看著不靠譜，但卻極為有用，只要將她永遠留在身邊，再不必受制於人。

此次出京，張聖手準備了十粒藥丸，但藥丸藏在馬車的暗格裡，早已被災民哄搶一空，沒想到還能因禍得福。

公子身邊添個侍候的女人也算不得什麼，以他的年紀妻妾成群也不奇怪。

一行人快馬加鞭，在日落之前終於到達了郭公山。

郭公山山高林密，原來便有山匪盤踞，自舒州大亂之後，山匪勢力壯大了十倍不止，已成氣候，連官府也久攻不下，引來朝廷注目。

杜歡初來不知就裡，坐在馬上注視著眼前層疊山巒，懷疑封晉的來意，「這山怎麼看著像個土匪窩？」

封晉挑眉，「你看出來了？」

話音未落，一群山匪從林中衝了出來，提刀圍住了他們。

「這錢……這錢我不賺了，趕緊放我回去。」杜歡沒想到一語成讖，竟然真讓她給說中了，「你不會是想來投奔山匪的吧？」

她記得亂世之中不少俊傑就有投奔山匪的經歷，比如後來有幸成為門神的那位，還有技能只點了三板斧卻專愛半路殺出來的那位，以及眾多水泊好漢們，專跟朝廷對著幹，眼前這位長得人模狗樣的金主爸爸不會也有此等愛好吧？

他說金子不會少了她的，難道是要帶著她一起入夥？

「不行！」杜歡是守法公民，犯法的事情她不幹，「公子再考慮考慮，您若是做了山匪，後代子孫都要被人指著鼻子罵，出身可要被人詬病的。」

封晉被她逗樂了，「本公子尚未娶妻，說後代有點早。」

說完他向打頭陣的山匪抱拳，「麻煩列位替我向大當家通傳一聲，朱笙歌想要拜訪大當家，不知道大當家可有空？」

杜歡緊急呼叫，「110 救命啊，我不想當壓寨夫人！110 救命！」

第三章 假鳳虛凰騙山匪

郭公山的大當家姓翟名虎，豹頭環眼，鐵面虬鬚，聲若奔雷，氣勢驚人，聽說朱笙歌親臨，忙來半山腰迎接，還催促手底下嘍囉，「快點去迎接咱們的財神爺！」

報信的小嘍囉在鄉間長大，見識不及他，很是不解，「大當家，那位公子生得小白臉模樣，長得比咱們寨子裡最好看的姑娘還俊，你說他是財神爺，難道他家裡很有錢？」

翟虎一巴掌拍在小嘍囉腦袋上，「蠢貨！比朱笙歌的俊臉更出名的是他的腦子！」封晉一行人上山，兩路人馬在半山腰會合，翟虎遠遠便朗笑出聲，「久聞朱大公子有一雙點石成金的妙手，今日大駕我山野草澤之地，真令翟某受寵若驚，快請快請！」

他眼神掃過封晉懷裡攬著的光頭佳人，心中暗道：聽說朱大公子風流無度，身邊美色不絕，果然傳言不假，只是有錢人的口味難免奇怪，竟然喜歡出家人，也不怕佛祖怪罪。

不過這小尼姑模樣甚是勾人，又一臉不甘願，朱大公子莫非用了強？

翟虎是劫匪出身，劫財與劫色本質上本無不同，對封晉頓生知己之感，卻不知杜歡只是不願意來土匪窩，在山下嚷嚷著要拆夥，卻被土拉硬拽弄上山，臉色自然好看不到哪去。

男人們談事情，便有寨中女人引了杜歡去梳洗歇息。

那女人名叫蘭姑，三十出頭的年紀，鬢間還插著一枝盛開的山桃花，五官尋常但卻帶著一股說不出的嫵媚，大概山居生活十分無聊，好奇心蓋過了生疏，將杜歡帶到客院便忍不住問：「小師父多大了？怎麼跟著朱公子上山了？」

杜歡摸摸自己的光頭，戲精上身，擺出一副端莊模樣，「阿彌陀佛，貧尼十六了，遇上朱公子……不說也罷。」

她這副模樣，不說翟虎多想，就連蘭姑也不由想像了一場貴公子強取豪奪的大戲，頓時忍不住聲討，「男人都是喜新厭舊的臭德性，見到長得漂亮的總要想盡辦法弄到手，小師父可別讓男人的花言巧語給騙了，將來落得個無處容身的下場！」杜歡並沒有參與到聲討男人的行列中，只是落寞的坐在那裡。

這麼漂亮又孤弱無助的小姑娘，天然便讓人生出一股濃濃的保護慾，直激得蘭姑俠義心起，拍著胸口許下了承諾，「真是可憐的小師父，妳別怕，有事兒找我蘭姑。」

「多謝施主。」杜歡送走了熱情的蘭姑，自有粗使的婆子送來熱水，她舒舒服服洗了個熱水澡，又填飽了肚子，準備出門消食。

封晉是個細心人，他跟翟虎談事兒，打發了兩名侍衛跟著杜歡，以應發突發事件。杜歡帶著馬泰跟譚金寶在山上溜達的時候，遇上好幾個挽著頭髮的年輕婦人，遠遠對著她指指點點，偶爾有山風傳過來她們的議論，「……聽說是被朱公子搶來的小師父，真是可憐……」

馬泰與譚金寶趁此機會打量山中防衛，內心也不得不對翟虎的能力加以肯定——別瞧著這個山匪頭子長得五大三粗，能嘯聚山林令朝廷官員征剿數次無功而返，還是有兩把刷子的。

郭公山天然奇險，兩側懸崖峭壁，上山的路只有狹窄的山道能夠通行，而杜歡消食散步的功夫便有好幾列巡山的山匪路過，都要攔住三人審問，還是不遠處閒聊

的婦人幫忙解圍。

「這位小師父是朱大公子身邊的人，你們可別為難她。」

「見到漂亮女人就跟蒼蠅聞到臭味一樣，眼珠子都要綠了，你們就不能安生點？」

「蘭姑放話了，別欺負新來的小師父，不然她可饒不了你們！」

也不知道蘭姑在山上是何種身分，說的話居然很管用，那些故意攔著三人審問不休的山匪們聽到她的名號都一哄而散，三人才得以脫身。

翟虎盤踞郭公山多時，打下了一份家業，當晚便擺了大碗酒肉宴客。

杜歡作為財神爺的女伴，也被請了過去。

聚義廳裡，翟虎坐於上首，蘭姑偎在他右側，他左側還坐著一位面容冷若冰霜的年輕姑娘，與杜歡這具身體年紀相仿。

「卿卿過來。」半日功夫沒見，封晉好似沾染上了山匪氣息，不復之前的正經神色，不等她落坐便一把將人扯了過去攬在懷裡，還響亮的在她左臉上親了一口。陪坐的一眾山匪見他此舉頓時哄然大笑，有仿效他此舉的也在自己懷裡的女人臉上香一口，還有嘴對嘴餵酒的，場面頓時熱鬧了起來。

杜歡正要動怒，封晉眨眨眼壓低了聲音說：「一兩金子！」

杜歡內心流下了貧窮的眼淚，立刻便低了頭，看在金子的面上主動側過臉，將右臉伸了過去。

封晉覺得這可是他平生遇見最貴的一張臉了。

當著翟虎的面，他又在她右臉上親了一口，見翟虎捏著年輕姑娘的下巴嘴對嘴餵酒，他順勢在杜歡唇上輕啄了一口。

杜歡面無表情地小聲說：「十兩金子。」

她在心裡換算女明星螢幕初吻的價格，深悔出門之前沒有嚼口蒜，她不是專職演員，做不到專職演員的職業操守，眉眼之間便帶出了不情願。

翟虎餘光見到小尼姑僵硬的表情，內心蠢蠢欲動，不由笑問：「賢弟，你與弟妹不會還沒洞房吧？」

送水火的功夫，蘭姑已經把自己猜測到的小尼姑來歷告訴了他。

封晉知機，「這不是……這不是出來得急，也沒功夫置辦婚儀嘛，也不知道大哥這裡方便不，能否幫弟弟操持操持？」

「這有何難？」翟虎大笑，向蘭姑使個眼色。

朱笙歌財名天下皆知，沒想到這次來到舒州遇上民亂被打劫，聽說郭公山的大名前來求助，並向他許諾安全回去之後會為翟虎籌備糧草，暗中替他銷贓，大家合夥做生意共同發財。

這是封晉對翟虎的說詞，兩人初步達成合作意向，以兄弟相稱結成了利益同盟。

郭公山雖據天險，但隨著四方投奔的青壯越來越多，山上的糧草漸成問題，若是大家都吃不飽肚子，不等官府剿匪，恐怕他們自己就先散了。

因此如何養活手底下的兄弟成了翟虎近來最為煩惱的事情，沒想到天遂人願，替

他送來了財神爺，別提多高興了。

有了財神爺的承諾，別說是替他操辦一場婚事，就是把自己身邊的美人送給財神爺，他也是願意的。

蘭姑親自帶了人替杜歡打扮上妝，並且派年輕的媳婦子們去收拾新房，務必要讓郭公山的財神爺有個體體面面的婚禮，心情愉悅之下手心裡稍微漏一點，那也夠郭公山上下填飽肚子了。

杜歡被描眉畫唇，光頭不好作文章，但額間還被貼了花鈿，換上一身紅襯裙送到堂前，聚義廳裡的熱鬧頓時達到了高潮，一片恭喜之聲。

翟虎手底下的軍師柳士銘充當司儀主持婚禮，也不知道蘭姑從哪裡找來的紅綢，一頭塞在杜歡手裡，另外一頭則交予封晉，兩人在山匪的起鬨聲中拜了堂，送進洞房。

新娘子在房內坐床，新郎官被翟虎手底下的兄弟們灌得爛醉才送回來。

翟虎邁著醉步，大著舌頭說：「弟妹啊，跟著朱賢弟自有享不盡的榮華富貴，妳往後就跟賢弟安生過日子，再不必記掛著那尼姑庵。再說做姑子有什麼好的，孤燈木魚，枕冷衾寒，連個疼妳的男人也沒有。」

這土匪頭子小時候讀過幾天書，當了山大王之後整天跟一幫糙漢子們廝混，也就是最近搶了個山下儒生家的小娘子，這才從肚裡扒拉出僅剩不多的一點墨水，面對新娘子裝了一回斯文。

杜歡牢記蘭姑叮囑的新娘子守則裝嬌羞，微微頷首算是受教。

門口擠進來一堆漢子，嚷嚷著要鬧洞房，被翟虎幾巴掌都搗到外面去了，「新郎官都被你們灌倒了，想鬧哪個？」

當然是新娘子了！郭公山上雖然也有不少女眷，但有幾個及得上這小尼姑的？從封晉攬著小尼姑上山的時候，就有不少漢子看直了眼，私底下議論他豔福不淺，今晚喜宴之上灌醉新郎官，也多少有些故意的成分在裡面，趁著新郎官醉酒，鬧起來掐一把摸一把新娘子，難道她還能喊出來不成？

翟虎焉能不知他們心中打的如意算盤，幾腳就將擠進來的人都踢了出去，向符炎招招手，「照顧好你家主子，誰若是要硬鬧，只管打！」

山上漢子都是腦袋拎在褲腰帶上混日子的，誰知道哪天官府打來便丟了小命，俱都是今朝有酒今朝醉的心態，混起來無法無天，除了翟虎，輕易無人能震懾得住。符炎大喜，「有翟大當家這句話，我就放心多了。」

有了翟虎的保證，符炎帶人圍住了小院，山匪們沒有熱鬧可瞧，又占不了便宜，只能私底下議論新房裡的動靜，羨慕至極，卻不知洞房裡的兩人又是另一番光景。等所有人都撤走之後，杜歡一把扯下蓋頭，回頭便撞上一雙醉眼。

「美人兒——」

杜歡湊近了糾正醉鬼，「不是美人兒，是爸爸！叫爸爸！」

醉鬼眼帶癡意，動作緩慢卻堅定的抓住了她的手腕，往自己懷裡帶，「美人兒……今晚妳就從了爺吧？」

「從你大爺！」杜歡被拉得直接撲進他懷中，雙手撐著他的胸膛要爬起來，沒想

到醉鬼是不講道理的，牢牢抱著她不肯撒手，「哎你鬆手——」邊說上手在他臉頰上捏了一把。

醉鬼肉眼可見的僵住了。

「手感真好啊。」杜歡樂了，也不急著起來了，雙手捧著他的臉跟浪蕩子似的揉了好幾把，仗著他喝醉了毫無反抗之力隨便調戲，「你說你一個男人，是怎麼養得細皮嫩肉的？噴噴，真是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啊。」

一路之上兩人共同經歷過民亂，差點被踩踏成泥，那些災民早已失去理智，跟金主爸爸的閥綽體面是雲泥之別，當時還真嚇到她了。

「……朱門酒肉臭？」醉鬼瞇起眼。

「說的就是你啊。」杜歡只覺得他眉目瀲灔，酒後眼尾居然帶了抹桃紅色，「你現在這副模樣還真稱得上風流，敢情這名聲是從酒場上傳出來的？」

杜歡指尖從他眼尾撫過，「公子在酒場上喝醉沒被女人拆吃入腹嗎？」

封晉深吸了幾口氣，忽然鬆手抱著自己的腦袋，「頭好疼……疼……」

杜歡得以解脫，從他身上爬起來，安撫似的拍拍他的肩，伸個懶腰，「乖，姊姊去給你倒水，等下喝完水清醒了就把帳付了，演這麼一場可累人了，怎麼著也得……也得十兩金子吧？」

床上的醉鬼只管頭疼，壓根沒回話，等她倒了水回來，醉鬼已經睡死過去。

杜歡不疑有他，自己喝了水，四下看看似乎也沒別的地方可睡，山間氣溫低，她也不想打地鋪，於是只當兩人還在馬車裡，也曾同處一車睡覺，當下小心從他腳邊爬上去，拉開被子逕自睡了。

等她熟睡之後，封晉才睜開眼睛，縱然皮膚依舊泛紅，卻哪裡有方才醉糊塗的模樣。

他側身支著腦袋觀察熟睡的杜歡，見她把自己縮成了一隻煮熟的蝦子，雙臂緊抱，睡著時也處於全然防備狀態。

「方才膽大包天，怎麼睡著倒好像膽子變小了？」封晉小聲嘀咕，輕手輕腳起床，悄悄出了房間。

此刻已過子時，月上中天，郭公山上一片安靜，遠處深山之中能聽到猛獸的叫聲。

符炎盡職盡責地守在門口，見到他出來，壓低聲音向房內瞟了一眼，「公子，杜姑娘睡著了？」

封晉點點頭，「打聽得如何了？」

符炎叫了今日陪杜歡散步的兩人，以及後來被寨中山匪拉著喝酒的兩名侍衛在廂房回話，幾人將自己所知稟報。

「聽說那位柳軍師還是個儒生，因為家裡老婆漂亮，被縣官的小舅子霸占，差點弄到家破人亡，一怒之下才投了山匪。」

「山上守衛嚴密，翟虎倒有點真本事，巡山的線路跟換崗的時間還不能確定，多出去幾次說不定就能打聽出來。」

「聽跟我喝酒的山匪講，他們都是在山下活不下去了，最早山上的匪首倒是作惡多端，殺人如麻，被翟虎使計除了，他與山下村民搞好關係，只搶官府富紳，因

此若是朝廷有兵征剿，還有山下村民給悄悄報信。」

封晉越聽神色越凝重，舒州之亂遠超他的想像，這是官逼民反啊。

「既然如此，咱們就先在寨中多住幾日，等探聽清楚再做定奪。」

關於剿匪之事已商量出了結果，其餘幾名侍衛陸續退下，只留符炎在側，他忍了又忍，還是沒有忍住，小心探聽上意，「公子，杜姑娘怎麼辦？您真打算認下這門婚事？」

封晉沒正面回應，只道：「她的金針止痛很管用，我覺得比張聖手還管用。」

張聖手畢竟是張家人，雖然是迫不得已用他，但每次他們都防著，施針的時候旁邊還有好幾名大夫守著，連他開的方子也是再三斟酌。

這就是要留下的意思了。符炎點頭，「那怎麼安置？以後怎麼稱呼？」

封晉眉眼間浮起淡淡笑意，「就叫夫人吧。」

「啊？」符炎張著嘴巴露出一副蠢樣，在自家公子嫌棄的眼神之下連忙端正神色，勉強找回了自己的冷靜，「公子的意思是……假戲真作？當真認下今晚的婚事？」

「你說我們如果不曾路過，她就要被活活悶死在棺材裡。偏偏我們救了她，而她又偏偏能治我的頭痛，難道不是老天賜給我的人？」

符炎被說服了，「好像是這麼回事。」

「既然是老天賜給我的人，那我又何必拒絕老天的美意？」

符炎無言反駁，可他明明記得兩人之前議定的是假鳳虛凰……雖然做下屬的也盼著主子身體康健，更早就想到要替主子留下杜姑娘，但杜姑娘本人好像還不知道公子之意吧？

符炎的擔心沒有錯。

次日杜歡起床，立刻追著封晉討要酬金。「唱曲兒的扮上也得費功夫，蘭姑手又重，鉛粉塗得臉疼，你瞧你瞧——」

其實是蘭姑用細繩替她挽臉，雙股細繩綾在一起將臉上的汗毛一掃而光，同時也在她細瓷般的臉蛋上捲起一層緋紅，洗乾淨鉛粉後瞧著倒好似塗了胭脂，但天亮之後對著光細瞅，就知道傷著毛孔了。

姑娘家的臉蛋何其重要，杜歡不但向金主爸爸追討報酬，還額外加了補償金，「萬一我的臉留下疤痕什麼的，將來嫁不出去，公子總要多賞我一點金子好養老。」封晉低頭，神情說不上是在開玩笑還是認真，「容我提醒夫人一句，妳昨晚剛剛與我拜堂。」

「哎呀，那都是假的，做給外人看的！」

她昨天被蘭姑按著打扮的時候可沒少聽朱笙歌的風流事蹟，不過那都不重要，反正她又不準備下場與別的女人搶男人，但有一件事情杜歡可是放在了心上。

蘭姑對朱笙歌讚不絕口，直誇他有一雙點石成金的妙手，就算是拉來兩車破爛，在朱公子手裡也能賣出高價，是位不折不扣的奸商。

杜歡聽說救命恩人居然是奸商，立刻便想起兩人初見時，他意味深長的追問自己

何時聽過他的大名，當時他肯定猜出來自己在講瞎話。

蘭姑一邊替她裝扮，一邊叮囑，「既然嫁給了朱公子，妳便好生服侍他，盡早生下一兒半女，也好在朱家站穩腳跟。」

大約也是她的遺憾，蘭姑跟了翟虎幾年膝下荒涼，尤其翟虎有了新人之後便將她冷落在一旁，這才有感而發。

一起幫忙的婦人取笑她，「蘭姑，杜姑娘可是一跤跌進了蜜罐子，往後穿金戴銀，享不盡的榮華富貴，就算是過幾年被男人冷落，那也應該攢了不少體己，怕什麼？」蘭姑摸到杜歡後腦杓粉色的嫩肉，氣不打一處來，「男人都不是好東西，指望他們有良心，不如指望金銀可靠，當初費盡心機的搶了來，誰知道過幾年又是什麼光景。妳腦袋上這傷可是朱大公子弄的？」

杜歡憨憨笑道：「我也不記得是怎麼弄的，還是大公子的人救了我，當時我一腦袋的血。」

這傷口說來也怪，沒換兩回藥就結了痂，等她開始修習枯木逢春術，簡直一天一個樣，繃帶早就扔一邊去了。

蘭姑不由心疼，「那妳的父母親人呢？或者庵堂裡的師父呢？」

杜歡充分發揮演技，茫然的搖搖頭，「可能當時傷了腦子，什麼都不記得了。」

蘭姑幼時就被拐賣，也不記得父母親人，小小年紀就被高價賣給鴻母調教，後來遇上翟虎下山找樂子，覺得她服侍的不錯，索性直接搶上山當了壓寨夫人。

她對杜歡同病相憐，時間匆忙也附在小姑娘耳邊講了不少洞房要領，不過碰上這一對假鳳虛凰，算是白費一番心思。

蘭姑講了那麼多，杜歡唯獨記著一件事：金主爸爸不差錢！

「公子想好給我多少報酬了嗎？」

封晉猶如撒餌的漁夫坐等笨魚上鉤，「妳覺得呢？」

杜歡狡猾的伸出一個巴掌，既可理解為五十兩也可以理解為五百兩，土豪的世界說不定起步價比她討要的高呢。

「我呢，也不是那麼貪財的人，況且公子還是我的救命恩人，這個數也差不多了。」

她還表現得特別大方，「公子看著給就行。」

封晉摸摸她的腦袋，感受到新生的頭髮毛茸茸的，等再過幾個月她的頭髮留長以後就可以送首飾了，「五百兩怎麼樣？」

「公子您真是個大好人！」杜歡對大方的人從來不吝於拍馬屁，「下次有這樣的活兒您還找我，報酬好商量。」

她也不強求現在就拿到酬金，有個數目就好。

不多時，粗使婆子端了早飯過來，悄悄打量了新婚夫婦好幾眼，想到昨晚綺麗的景象，笑著出去了。

杜歡心滿意足坐下來吃早飯，壓根不知道別人心中所想。

飯後翟虎派人來請財神爺，當著外人的面，杜歡還要表現的依依不捨，揪著他的衣帶亦步亦趨，「爺您幾時回來？」

封晉也很是配合，揉揉她的腦袋，「乖乖在家裡等著爺，若是無聊了就去找蘭姑

玩，你不是挺喜歡她的嗎？」

符炎在一旁瞪大了眼，難道公子跟杜姑娘已經達成了某種協定，或者她同意了公子的提議？

鑾於此事太過隱祕，不是他一個下屬可以僭越打聽的，便假裝不知道，恭敬地跟著封晉去見翟虎。

翟虎龍精虎猛，昨晚酒後抱著冷若冰霜的二夫人芳娘睡到天亮，居然還能早早爬起來請封晉過來閱兵。

郭公山的匪兵是他一手操練，他這幾年的心血全都花在山寨裡，若是朱笙歌見過他手底下的兒郎們操練，就應該更有信心與他做生意了。

封晉如約而至，被他取笑了幾句葷話，兩人進入正題，他親自帶著封晉去巡山，站在山頂敲響牛皮鼓，隨著鼓聲不同的節奏，四面巡山的匪兵們舉旗在林子裡冒了頭，或進攻或後退、或潛藏或衝鋒……宛若訓練有素的軍陣，倒讓封晉刮目相看。

「小弟今日真是開了眼，大當家有將帥之才，便是朝廷的將軍你也做得！」

翟虎久居郭公山，與山下的官兵交戰數次皆無敗績，內心不免要生出打遍舒州無敵手的惆悵，山上識貨的又太少，軍師柳士銘略帶幾分酸文假醋，後勤工作做的不錯，但與他一起探討用兵之術就差了層味道。

「賢弟連用兵都懂？」翟虎頓時有知己之感，笑聲如雷，「也是翟某狹隘了，賢弟走遍天下，賺錢也不比用兵來得容易，想來於計謀一途也有獨到的見解，走走走，咱們邊喝邊談。」

封晉與杜歡在郭公山新婚第一日，新娘子收穫醉醺醺的丈夫一枚。

翟虎的兩名下屬攏著走路發飄，嘴裡還嚷嚷著「看我今日不喝趴你」的封晉進屋，將人直接送到床上，偷偷瞟了一眼得著信兒從蘭姑處趕回來的杜歡，暗自覺得大當家辦事不太地道。

連著兩日灌醉了新郎，也不知道他們圓房了沒？

旁人的猜測都不重要，只要不耽誤杜歡賺銀子，她吃力的抱著封晉的腿脫靴子，小聲嘀咕，「沒事長那麼長腿做什麼？也不怕做褲子費布。」

一隻靴子落到了地上，她又被自己逗樂了，「也是，你也不是差錢的主啊，腿再長幾尺也不要緊。」

「腿要再長幾尺，豈不成了怪物？」

乍然聽到有人說話，杜歡回頭發現封晉眼神清明，哪有半點醉意，這才醒悟過來，

「公子你裝醉？」

腦子裡冒過另一個念頭——這廝昨晚不會也裝醉吧？

封晉任由她脫掉了第二隻靴子，撐著頭開始了他的表演，「也不是裝醉，就是醉得不如昨晚徹底，怕翟大當家多灌我兩罈子。畢竟……爺可是剛剛成親，總要回房來陪陪新娘子。」

杜歡的嬌羞都是裝給山寨的人看的，對著金主爸爸還是很耿直，「公子是打算早

早回來聽我從蘭姑那兒打聽到了什麼吧？」

按理來說，收集情報也應該講好價格的，杜歡無意之中又找到了一條發財之路。

Crescent Family